
项目编号：310114114250522112196-14245427

外冈镇智慧小区建设纳入公安平台监管 的视频监控系统运维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单 位：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兵趣工程咨询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30日

编 制 日 期：2025 年 6 月

2025年06月30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方须知前附表.....	4
第三章	投标方须知.....	6
第四章	服务（货物）内容及要求.....	19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28
第六章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44
第七章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5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外冈镇智慧小区建设纳入公安平台监管的视频监控系统运维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25 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10114114250522112196-14245427

项目名称：外冈镇智慧小区建设纳入公安平台监管的视频监控系统运维项目

预算编号：1425-11402852

预算金额（元）：2234996 元（国库资金：2234996 元；自筹资金：0 元）

最高限价（元）：2234996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外冈镇于 2018 年起对各小区进行智能化改造。为确保系统设备可以持续稳定运行，更有效地延长各系统的正常使用，现需对系统进行维护，维护内容包含对系统涉及的软件和硬件进行定期维护保养工作，并确保与派出所、嘉定公安分局实现与区、镇、小区视频联网互联互通，确保其中智能抓拍监控的数据上云并满足嘉定公安考核要求，确保信息数据安全及全系统有效管理。

预算金额（元）：2234996 元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三年，采取招一续二、分三个年度分别签订合同的方式实施，首年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经采购方考核通过后续签下一年合同。。

本项目（ **不允许** ）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3）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详情请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4）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07-04 至 2025-07-13，每天 00:00:00~12:00:00，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25 日 09:30

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s://www.zfcg.sh.gov.cn/>）

开标时间：2025-07-25 09:30:00

开标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706 室（投标供应商可于开标日来现场开标，也可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开标室远程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 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培训平台”和“联系我们”等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项目负责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打印签收回执，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人民政府

地 址：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瞿门路 518 号

联系方式：021-391070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兵趣工程咨询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706 室

联系方式：6911100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罗老师

电 话：69111009

第二章 投标方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外冈镇智慧小区建设纳入公安平台监管的视频监控系统运维项目
2	项目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
3	项目预算资金：2234996 元
4	资金来源：国库资金
5	代理机构详细信息：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6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7	投标方资质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3) 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详情请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4)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8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三年，采取招一续二、分三个年度分别签订合同的方式实施，首年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经采购方考核通过后续签下一年合同
9	项目概况及要求：详见第四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10	付款方式：详见第六章合同
11	投标方式、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
12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5-07-04 至 2025-07-13，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13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于 2025 年 07 月 14 日下午 2 点整之前以当面提交、快递提交的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书面疑问（加盖公章）。 （1）当面提交：提交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706 室，联系人：罗老师，联系电话 69111009。 （2）快递提交：提交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706 室，联系人：罗老师，联系电话 69111009。 备注：建议采用当面提交方式。
14	投标截止/开标时间：2025 年 07 月 25 日 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 655 号 706 室（投标供应商可于开标日来现场开标，也可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开标室远程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开标 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可无线上网的并可登录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笔记本电脑
15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后 90 天
16	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17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18	踏勘现场：不组织自行踏勘
19	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名
20	招标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	☐ 本项目只面向中小/小微企业 ☒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百分比：10 备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福利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福利企业应当提供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出具的福利企业证书。

第三章 投标方须知

一、 说明

1. 资金来源

1.1 国库资金。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方及合格的投标方

2.1 采购人：采购人是指提出国内采购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照国家有关部门的管理规定，依法设立并取得政府采购代理资格证书、从事政府工程采购代理业务的中介组织。本招标文件中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的兵趣工程咨询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2.3 采购方：采购方是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4 合格的投标方（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方必须以诚信为原则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保证所提供应标材料的真实性，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方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项目周期和付款方式

5.1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第二章投标方须知前附表。

5.2 付款方式：详见第六章合同。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方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方须知

第四章 服务（货物）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合同

第七章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方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根据第二章投标方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执行。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方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修改的内容视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予以修改，修改内容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8.3 为使投标方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方。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编制要求

9.1 投标方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9.2 投标的语言

投标方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投标方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10. 响应文件构成

投标方编写的响应文件可包括下列部分：

商务部分：

10.1 投标函（附件 1）；

10.2 开标一览表（以电子采购平台设定为准）；

10.3 报价分类明细表（附件 3）；

10.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 9）；

10.5 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8）；

10.6 投标方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表（附件 6）；

10.7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附件 4）、拟派本项目团队成员一览表（附件 5）；

10.8 承诺书（附件 10）；

10.9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附件 11）；

10.10 本项目中使用的运输车辆一览表（附件 7）；

10.11 企业简介（附件 12）；

10.12 投标方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质要求的证明文件：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

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10.13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13）；

10.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附件 14）；

10.15 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10.16 福利企业应当提供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出具的福利企业证书（如有）（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10.17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附件 15）；

技术部分：

10.18 需求理解；

10.19 运维服务方案；

10.20 培训方案；

10.21 故障应急处理方案；

10.22 响应时间；

10.23 维护备件配置及管理；

10.24 图纸及网络规划；

10.25 质量保证措施；

10.26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技术标及商务标投标文件中证件可用复印件或影印件，但须在该文件上另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无另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和影印件为无效证件。

11. 响应文件格式：

11.1 投标方应按招标文件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

11.2 投标方应将响应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方对项目的投标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并与投标文件相应内容一致，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作为计算分值的依据，结算时以对采购方最有利的内容为准。采购方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12.2 投标方必须认真阅读理解招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项目报价；

12.3 投标报价中包括投标方完成本招标文件所明确全部工作的酬金，且不受通胀、利率、汇率、税费、成本及市场因素变化的影响。

12.4 投标方所报的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3. 投标报价货币

投标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用人民币报价。

14. 投标方人员配置要求

14.1 投标方人员：具备完成本项目人员配置。

15. 项目业绩

15.1 业绩要求：投标单位需提供近三年（近三年指从开标之日起倒推 36 个月以内）类似项目业绩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方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17.2 投标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采购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7.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8. 投标截止时间

18.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并正式投标。

18.2 在采购人按《投标方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8.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采购人均将拒绝接收。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9.1 投标方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递交投标文件后，在采购人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撤回通知可以用电信传递，但随后要用经过签字的信件确认。撤回通知（含传真）以采购人收到通知签收的时间为准。电子采购平台网上投标修改或撤回操作详见电子采购平台操作手册。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视为中途退标。投标方必须把修改

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并需同时将此次招标获得全部资料连同任何复印件一并归还至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交还至采购人。

19.2 投标方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19.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方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9.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方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方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评审

20. 开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方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和地点组织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方代表参加。投标供应商可于开标日来现场开标，也可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开标室远程开标。参加投标的代表应在“上海政府采购网”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1. 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审查及符合性检查中罗列的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除上述以及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22. 评标委员会

采购方将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相关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负责评标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方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3. 对招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3.1 评标开始后，采购方组织评标委员会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

23.2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方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的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质量和时效等，或限制了采购方的权利和投标方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方的公平竞争地位。

23.3 评标委员会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3.4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方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3.5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但这些修正不能影响任何投标方的相关名次排列。

23.6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错误修正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内容必须由投标方确认，投标方拒绝调整，其投标将被评标委员会拒绝。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方质疑，请投标方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方有责任按照采购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24.3 此书面文件将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评标原则及方式

25.1 本办法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制定，作为本项目择优选定中标人的依据。

25.2 评标小组依法组建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不得超过评标小组成员的三分之一。

25.3 本次评标小组根据投标报价文件、评标记录，对投标方承诺等进行评标，在投标方承诺符合招标文件所列要求的前提下，评标最终评分从高到低排序，评分最高者确定为中标方；如评分最高者放弃成交或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的，采购人有权决定按次高评分确定中标方，以此顺推或者重新招标。

25.4 根据评标情况，由评标小组评审各投标方提交的响应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性，如有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则拒绝予以评标。

25.5 评标小组对各有效投标方进行评分；

25.6 本次评标总分100分，其中商务标10分，技术标90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1)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检查

外冈镇智慧小区建设纳入公安平台监管的视频监控系统运维项目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 包级
1	自定义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单位只需提供营业执照）	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	
2	自定义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3	自定义	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加盖公章）	
4	自定义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外冈镇智慧小区建设纳入公安平台监管的视频监控系统运维项目

符合性要求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投标有效期不小于 90 天	以投标函为准	
2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三年，采取招一续二、分三个年度分别签订合同的方式实施，首年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经采购方考核通过后续签下一年合同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	不得进行选择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或项目最高限价；不得低于成本报价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4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注：有下述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认定其为不合格投标方：

- 1) 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
- 2)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不合格的投标方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2) 评标办法

经仔细审阅投标文件后，按下列各方面内容进行各自打分，打分可在规定幅度内允许打小数，但小数仅保留两位。

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估要素	主要评估内容	得分
1	报价分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评审价）*10	0-10 分
2	需求理解	针对项目现状调研是否充分，是否提供详实的调研内容。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需求的理解，项目运维设计是否完整，项目运维服务定位和目标是否清晰，是否能满足招标需求以及对现有系统现状的理解和分析是否准确进行综合打分。 对本项目现状、后端核心机房调研充分、需求理解精准、运维设计完整、目标清晰且系统分析透彻 10-15 分；对本项目现状、后端核心机房调研、需求理解分析和项目运维设计有缺漏，对项目运维服务定位和目标清晰，基本满足招标需求且对现有系统现状的理解和分析合理的得 6-9 分；对本项目现状、后端核心机房调研、需求理解分析不完整，项目运维设计缺漏多，对项目运维服务定位和目标模糊，难以满足招标需求且对现有系统现状的理解和分析不准确的得 0-5 分；未提供不得分。	0-15 分
3	运维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维服务方案是否全面、可靠，对项目运维内容的运维方案是否有针对性、合理性、实用性的设计进行综合打分。 运维服务方案针对性、实用性强且方案合理可行的得 9-12 分；运维服务方案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实用性、合理性的得 5-8 分；运维方案缺乏针对性、实用性且不合理的得 0-4 分；未提供不得分。	0-12 分
4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是否提供完善的、与项目内容切实有关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打分。 培训方案全面合理、合法，能确保项目目标的实现的得 4-5 分；培训方案较为全面且基本合理、合法，基本确保项目目标的实现的得 2-3 分；培训方案不全面，部分有不符合法律、法规表述，无法确保项目目标的	0-5 分

		实现的得 0-1 分；未提供不得分。	
5	故障应急处理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故障应急处理方案（包括详细的风险预警、响应机制、应急服务响应措施、突发事件应急策略、应急策略服务流程等），针对典型安全事件或风险是否有设计完善的应急方案进行综合打分。 故障应急处理方案完善，应对措施合理的得 4-5 分；故障应急处理方案有缺漏，应对措施具有一定合理性的得 2-3 分；故障应急处理方案缺漏多，应对措施不合理的得 0-1 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分
6	响应时间	（1）维护单位应提供全天候 7*24 小时的故障维护服务和技术业务咨询服务，并有专业的技术人员负责及时解决系统出现的任何故障。 （2）在接到故障报修后，维护单位须在 30 分钟内响应，技术工程师应 2 小时到达现场，到达现场后应 4 小时内排除设备故障（遇到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事故除外），对无法按时排除的故障，需与甲方协商确定故障解决时间，并与甲方书面确认。 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0-2 分
7	维护备件配置及管理	根据维护备件配置情况（包括型号、数量等），备件配置与项目是否相适应，备件的日常管理措施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维护备件配置与项目相适应，备件的日常管理措施优秀的得 4-5 分；维护备件配置与项目较相适应，备件的日常管理措施良好的得 2-3 分；维护备件配置与项目较不相适应，备件的日常管理措施较差的得 0-1 分；未提供不得分。	0-5 分
8	图纸及网络规划	根据供应商自行勘察调研后提供的图纸（网络拓扑图、各小区前端点位安装图（包含视频监控、道闸、内部管线图等）、IP 地址规划表、路由规划等进行综合打分。 提供所有小区点位图，设备名称、安装位置、内部管线走向标注清晰无遗漏、网络拓扑图内容齐全，IP 地址规划、路由规划符合实际现状，为优秀 10-15 分；提供图纸不满足所有小区，仅盖 90%以上小区，个别点位或设备参数缺失、网络逻辑清晰但分层模糊，IP 地址规划、路由规划可行但未优化，为良好 5-9 分；图纸缺失明显，仅提供部分小区，关键设备未标注；IP 地址规划混乱、路由规划简单；手绘图纸或规划表命名混乱得分，为一般 0-4 分；未提供不得分。	0-15 分

9	质量保证措施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具体可操作，服务质量的检查、验收是否具备明确的方法和标准进行综合打分。 措施合理完整，可操作性强，有明确的验收标准的得 4 分；措施详细且基本可行，有一定的验收标准的得 2-3 分；措施笼统简单，可操作性弱，验收标准不明确的得 0-1 分；未提供不得分。	0-4 分
10	车辆证明	提供不少于 5 辆抢修车辆的得 3 分，未提供或数量不足不得分。（自有车辆需提供车辆行驶证，租赁车辆需提供租赁合同及车辆行驶证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0-3 分
11	维护人员配置	1) 项目经理需具备正高级职称，且项目管理经验丰富，至少具备项目管理 PMP 认证及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等两项以上认证项目管理证书。（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3 分，认证不全或无认证的不得分） 2) 技术负责人具备 HCIE 技术认证。（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1 分，无认证的不得分） 3) 本项目需提供充足的服务团队人员，团队人数不少于 20 人，至少 10 名团队成员需具备不低于中级工程师职称或同等级别技术认证。（提供证明材料，有一项认证得 0.5 分，最高得 5 分，无认证的不得分。） 4) 为确保团队具备对告警数据分析依据，至少 1 名成员需具备数据分析师认证（CDA Level-II 证书）（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1 分，无认证的不得分）	0-10 分
12	技术响应	根据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中“▲”标项响应进行打分。有“▲”标项参数负偏离的，每项扣 2 分，直至扣完为止。应提供相关授权书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0-8 分
13	相关业绩情况	投标单位需提供近三年（近三年指从开标之日起倒推 36 个月以内）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6 分，没有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的得 0 分。 应提供类似项目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其中合同复印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交付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	0-6 分
合计		100 分	

备注：

- 1) 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 2) 上述计算结果四舍五入后保留 2 位有效小数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一致认为, 投标人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 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 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 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否则予以否决投标处理。

4) 政府采购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价格*1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政府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和福利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福利企业应当提供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出具的福利企业证书。

26. 保密

26.1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方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6.2 投标方不得干扰采购方的评标活动, 否则将以否决投标处理。

27. 中标通知书

27.1 中标人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向未中标的其他投标方发出评标结果通知书。

27.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8. 中标服务费

☒ 本项目需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9.1 采购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服务费。

2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参照国家计委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中的收费标准,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中标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如下:

中标金额 (万元) 服务招标

100 以下 1.5 %

100—500 0.8 %

注: 采用累进制计价。

此项目招标代理咨询服务公司为兵趣工程咨询服务 (上海)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陆支行

账号: 0300 6097 595

29.3 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支票、电汇、现金。

☐ 本项目无需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详见第六章合同）。

30. 询问与质疑

30.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30.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0.3 质疑书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30.4 采购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30.5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采购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30.6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执行。质疑书应当由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向代理公司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合法、有效的工作和身份证明。质疑书的递交可以采取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形式。采取传真形式的，应当在传真发出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以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的方式送达代理公司。

第四章 服务（货物）内容及要求

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外冈镇智慧小区建设纳入公安平台监管的视频监控系统运维项目

招标金额：人民币 2234996.00 元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三年，采取招一续二、分三个年度分别签订合同的方式实施，首年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经采购方考核通过后续签下一年合同

服务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

项目概况：外冈镇于 2018 年起对各小区进行智能化改造。为确保系统设备可以持续稳定运行，更有效地延长各系统的正常使用，现需对系统进行维护，维护内容包含对系统涉及的软件和硬件进行定期维护保养工作，并确保与派出所、嘉定公安分局实现与区、镇、小区视频联网互联互通，确保其中智能抓拍监控的数据上云并满足嘉定公安考核要求，确保信息数据安全及全系统有效管理。

支付方式：每季度支付合同总价的 25%，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服务费发票后支付，具体支付时间点由甲乙双方商定。

1.2. 服务内容

嘉定区外冈镇智慧小区于 2018 年起对各小区进行智能化改造，共包含视频监控子系统、出入口车辆智能管理子系统、智能安防集成应用系统等。目前嘉定区外冈镇智慧小区设备已经投入使用 6 年之久，为确保系统设备可以持续稳定运行，更有效地延长各系统的正常使用，现需对系统进行维护，维护内容包含对系统涉及的软件和硬件进行定期维护保养工作，并确保与镇综治中心、派出所、嘉定公安分局实现与区、镇、小区视频联网互联互通，确保其中智能抓拍监控的数据上云并满足嘉定公安考核要求，确保信息数据安全及全系统有效管理。

外冈镇 19 个小区：车闸、监控系统、拼接屏、硬盘录像机、解码器、服务器、管理电脑、人脸抓拍及存储设备等进行管理、日常维护与故障维修，保障设备的长期、可靠、符合日常运行；以及相关的网络链路等进行管理、日常维护与故障维修，保障设备的长期、可靠、有效运行，确保电脑等网络设备符合日常运行；

综治中心机房端：智能安防集成应用系统及配套设施、网络配套、等进行管理、日常维护与故障维修，保障设备的长期、可靠、符合日常运行。

1.3. 维护服务要求

1. 运维服务团队要求

本项目涉及运维服务，为确保项目维护质量，投标方公司及拟投入项目团队成员要求如下：

投标公司要求：

1) 为保证服务响应时间，投标单位应提供不少于 5 辆抢修车辆，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公司拟投入团队人员要求：

1) 项目经理需具备正高级职称，且项目管理经验丰富，至少具备项目管理 PMP 认证及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等两项以上认证项目管理证书。

2) 技术负责人具备 HCIE 技术认证。

3) 本项目需提供充足的服务团队人员，团队人数不少于 20 人，至少 10 名团队成员需具备不低于中级工程师职称或同等级别技术认证。为确保团队具备对维护数据分析能力，至少 1 名成员需具备数据分析师认证（CDA Level-II 证书）。

2. 场地要求

本项目涉及嘉定区外冈镇范围，维护机构的服务能力需满足项目需求。

3. 设备巡检要求

维保单位需提供每月至少 1 次系统现场例行检查，初步安排在每个月的前十天对系统现场例行检查。系统例检是一种有计划的、全面统一的维护服务，可以消除系统隐患、提高系统效率、保障系统安全、加强系统管理。

内容包括：

- 1) 对指定的设备做定期保养，包括系统诊断、必要的机械设备、电子部件的调整和清洗（此项可以每季度进行一次）
- 2) 检测硬件、软件的性能。
- 3) 对监控室环境的检测，包括防静电系数，地线系数，防雷参数，潮湿情况。
- 4) 对有潜在问题或已损备件的更换，提出系统优化解决方案，并进行详细的工作记录，以做到系统信息及检修记录文件化。
- 5) 每次巡检完毕，将检测报告交付用户，并与用户分析设备当前状况，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寻求避免问题的再次出现最佳方案。

4. 视频监控系统维护要求

1) 日常维护

(1) 定期（每个月）对设备进行除尘、清理、附属线缆整理、标签、标识检查核对，保证监控设备的运行不受灰尘影响，保持镜头干净，不影响视频的清晰度，确保设备正常运行，线缆整齐、标签、标识清晰准确，并填写记录表；

(2) 每季度对维护范围内的设备箱、设备及其供电系统进行一次保养性维护，包括设备除尘、排除故障隐患、资料核对等，并填写设备养护记录表，以确认所有设备及系统工作正常；

(3) 每半年对维护范围内的设备箱、设备及其供电系统进行一次防雷测试，并填写测试记录表；对不符合标准的及时整改。

测试项目	标准
室外立杆	$\leq 4 \Omega$
室外设备机箱	$\leq 4 \Omega$
摄像头	$\leq 10 \Omega$

(4) 对容易老化的系统部件，一旦发现老化现象，要及时更换或维修，确保整个安防系统运行情况良好，如硬盘录像机长时间工作会产生较多的热量，一旦其电风扇有故障，会影响排热，需定期检查（每季度）。

(5) 定期对监控系统及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分析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并排除故障隐患。如：网络设备、服务器系统、监控终端及各种终端外设。

(6) 桌面电脑终端系统的运行检查，网络及桌面系统的病毒防御，电脑终端的日常运行需要符合计算机网络安全要求。

2) 时限要求

(1) 维护单位应提供全天候 7*24 小时的故障维护服务和技术业务咨询服务，并有专业的技术人员负责及时解决系统出现的任何故障。

(2) 在接到故障报修后，维护单位须在 30 分钟内响应，技术工程师应 2 小时到达现场，到达现场后应 4 小时内排除设备故障（遇到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事故除外），对无法按时排除的故障，需与甲方协商确定故障解决时间，并与甲方书面确认。

5. 道闸设备维护要求

1) 车闸系统

(1) 每个月对设备进行除尘清理，重点检查摄像机、防护罩等部件，根据情况卸下彻底吹风除尘，并擦拭镜头，调整清晰度，以免镜头进灰或清晰度问题影响车牌识别；

(2) 每个月测试遥控功能的有效性和可靠性。

(3) 根据智能车闸系统设备的使用说明，每个季度检测其各项技术参数及停车场管理系统传输线路质量，处理故障隐患，确保设备各项功能良好，能够正常运行。

(4) 每季度对管理软件进行维护，包括查毒杀毒、补丁安装、软件升级等，确保软件系统安全可靠。

(5) 每季度向各活动连接附件加入润滑油，保持良好的润滑状态。每半年检查易磨损情况，并及时更换磨损件。

(6) 根据使用情况，按需查看设备电路、电源、电线、各插件是否有外露或松动，如果电线有老化要予以更换。

(7) 按需对闸机进行检查、调整，测试闸杆起落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8) 每季度对地感线圈的工作性能进行测试，确保感应正常。

(9) 每个月对车闸配套电脑终端系统的运行检查，包括网络及系统的病毒防御等，电脑终端的日常运行需要符合国家标准网络安全要求。

(10) 定期（每月）对道闸系统附属线缆进行规范整理，标签、标识检查核对。

6. 后端设备维护要求

1) 硬盘录像机 NVR

(1) 每季度检查设备的运行是否正常：主机状态、硬盘状态、存储状态；

(2) 对设备进行除尘、清理，保证设备的运行环境清洁；附属线缆整理、标识标签检查核对；

(3) 对视频回放进行查看，查看视频存储在 1 个月内是否正常。

2) 电视墙

(1) 每月检查设备的运行状态：屏幕硬件是否正常、与 NVR 连接是否正常；对设备进行除尘、清理，保证设备的运行环境清洁；附属线缆整理、标识标签检查核对；视频画面是否清晰，并根据电视墙上的监控画面，及时调整异常的监控摄像机，如视频掉线、画面模糊、画面被绿化遮挡等。

3) 网络设备

(1) 每月检查设备的运行是否正常：主机状态、光模块状态、端口状态；

(2) 对设备进行除尘、清理，保证设备的运行环境清洁；附属线缆整理、标识标签检查核对；

(3) 检查交换机上是否有其他无关的设备接入，如有，及时确认用途，对于无关设备进行清理并记录备案，交由甲方管理人员。

4) 服务器

(1) 每月检查设备的运行是否正常：主机状态、网络状态；

(2) 对设备进行除尘、清理，保证设备的运行环境清洁；附属线缆整理、标识标签检查核对。

5) 电脑

(1) 每月检查电脑的运行是否正常：硬盘使用情况、CPU 使用情况、内存使用情况、网络连接状况；

(2) 检查电脑是否安装杀毒软件，并每月更新杀毒程序；

(3) 检查电脑上是否安装有无关的软件，如有，及时确认用途；对于无关软件进行卸载清理并记录备案，交由甲方管理人员；

(4) 对设备进行除尘、清理，保证设备的运行环境清洁；附属线缆整理、标识标签检查核对。

7. 网络运行管理要求

为确保整个外网镇智慧小区网络架构安全、稳定运行，投标人应充分了解现有网络架构，承担整体网络管理及后续新入网设备配置工作，投标人应自行踏勘提供现有网络拓扑图，网

络规划表，IP 地址规划表、路由规划等。

8. 公安数据上云工作要求

1) 根据嘉定公安分局数据上云工作要求，本次外冈镇 19 个小区内的人脸抓拍、车辆抓拍智能摄像机产生的抓拍图片数据需上传至嘉定公安智能图像监控系统，满足嘉定公安分局上云率、数据完好率等考核要求，并根据季度前端预警测试工作要求开展现场跑点工作；

2) 为确保工作开展，投标单位应充分了解嘉定公安分局数据上云操作流程，提供详细的数据上云操作流程手册。

9. 其他要求

本次智慧小区运维切实关系小区安全管理及居民生活，为确保项目运维服务质量，投标单位应充分理解招标需求，全量勘察现场情况，详细掌握各小区、社区系统现状以及设备清单，本项目招标人不组织统一现场踏勘，投标人应自行完成踏勘工作。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各小区前端点位安装图（包含视频监控、道闸、内部管线图）。

本项目后端核心设备部署在外冈城运机房内，投标人应进行充分调研，提供机房机架情况，并注明与本项目相关核心设备。

10. 培训要求

1) 对招标方的技术人员和日常监控操作人员进行系统的使用、维护和保养培训，该培训将教会学员在日常和紧急情况下如何操作系统。

2) 在培训工作开始前向招标人免费提供培训资料，能进行时机操作和日常维护、排除一般故障。

3) 招标方的技术人员和日常监控操作人员经过培训应能进行日常设备运行维护工作，掌握软件、硬件的操作，熟悉硬件基本功能。能有效地组织、开展业务应用能力。

4) 当系统升级或者改造时，应进行免费系统升级及改造专门培训，具体时间由招标方与维保单位协调培训时间。

5) 要求组织每年年度培训，包括对运行维护、技术、管理操作人员的培训，时间不低于两天时间。

11、原厂商服务授权

本项目需维护核心系统包括智能安防集成应用系统（立思辰）、监控系统 1（大华）、监控系统 2（海康）、道闸系统（立马订），投标人应根据原安防小区设备建设情况，提供针对性的核心设备原厂服务授权。

▲偏离表

序号	系统名称	招标要求
1	智能安防集成应用系统	▲提供原厂（立思辰）服务授权
2	监控系统 1	▲提供原厂（大华）服务授权
3	监控系统 2	▲提供原厂（海康威视）服务授权
4	道闸系统	▲提供原厂（立马订）服务授权

1.4. 维护响应

1. 供应商应提供全天候 7*24 小时的故障维护服务和技术业务咨询服务，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并有专业的技术人员负责及时解决系统出现的任何故障。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2. 在接到故障报修后，维护单位应在 30 分钟内响应，技术工程师应 2 小时到达现场，到达现场后应 4 小时内排除设备故障（遇到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事故除外），对无法按时排除的故障，需与甲方协商确定故障解决时间，并与甲方书面确认。

3. 本项目维护内容涉及小区人员及车辆进出管理以及公安数据上云考核，在应急情况下，投标人应建立完善的应急响应体系及响应机制，提供针对性的应急响应方案。

1.5. 服务承诺

1. 维护期内维保单位负责对本项目所涉及的视频监控系统中所涉及的设备的故障排除、设备损坏后的配合维修（包含正常损耗的零件更换费用）、综合布线的所有线缆检查和维护、系统软件的升级更新、数据冗余清理、数据缓存清理等技术维护工作以及对各小区和各村居委系统操作人员的系统使用培训工作。

2. 在遇到重大活动前，接业主方通知后，中标单位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对各小区的视频监控系统进行检查，并派技术人员在现场值班，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3. 系统设备需要更换配件时，一律由中标单位免费提供，并不以欺骗手段以次充好，必须保证为正规渠道的正品配件。如果是人为或其他外力造成系统设备损坏，另行商议。

1.6. 服务小区清单

序号	小区
1	富兴华庭
2	外冈景苑
3	上海院子
4	兰郡名苑 1、2 期
5	兰郡名苑 4 期
6	兰郡九里
7	外冈新苑 489
8	外冈新苑北区 488
9	外冈新苑南区 399 弄
10	外冈佳苑东区 128 弄
11	外冈佳苑西区 129 弄
12	碧水豪庭
13	冈峰新苑
14	恒荣府邸
15	冈身苑
16	外冈雅苑
17	杏花新苑
18	盐铁新苑
19	上城雅苑

1.7 维护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总数
1	全景监控用摄像机	台	109
2	镜头	个	99
3	支架	个	99
4	护罩	个	99
5	补光灯	个	99
6	人脸抓拍摄像机	台	678
7	镜头	个	678
8	支架 2	个	678

9	护罩 2	个	678
10	补光灯 2	个	678
11	立杆	根	463
12	SD 卡	个	387
13	防雷器	个	751
14	核心交换机（24 光 24 电）	台	14
15	汇聚交换机（24 光）	台	13
16	接入交换机（24 口）	台	25
17	接入交换机（8 口）	台	288
18	千兆单模光模块	个	575
19	光缆	米	144765
20	6 口光纤盒	个	359
21	光纤配套（含耦合器尾纤熔接费跳线）	套	4473
22	24 口光纤配架	个	90
23	硬盘 4T	块	533
24	流媒体服务设备	台	0
25	管理电脑 1	台	10
26	4 路防尾随探测联动装置	套	11
27	USB 防插拔集成控制设备（支持 32 台设备管理）	套	7
28	USB 防插拔终端采集设备	个	88
29	46 寸拼接屏	台	68
30	大屏支架	套	68
31	电源线	米	73596
32	网线	箱	247
33	支干管道	米	15590
34	智能停车道闸（同进同出）	套	13
35	智能停车道闸（一进一出）	套	14
36	管理电脑	台	25
37	街镇智慧大脑平台	套	1
38	智能安防数据应用部署服务	套	0
39	管理电脑 2	台	14
40	UPS	台	12
41	服务器机柜 600*1000*42U	台	20
42	人脸智能实时抓拍比对系统	套	17

43	视频抓拍存储设备	台	77
44	拼接解码器	个	15
45	停车管理系统服务器	台	1
46	停车管理系统服务电脑	台	1
47	门禁人脸识别设备	套	6
48	人脸识别门禁管理工作站	台	1
49	人脸识别门禁管理系统	套	1
50	停车场管理系统	套	1
51	智能停车道闸（一进一出）	套	2
52	车牌识别控制一体机	套	4
53	核心交换机（24 光 8 电）	台	1
54	接入交换机（24 口）	台	2
55	接入交换机（8 口）	台	8
56	千兆单模光模块	个	12
57	显示屏	台	1
58	道路监控（含：镜头、护罩、补光灯）	台	9
59	支架	个	9
60	16 路 NVR	台	1
61	线缆管路	米	49850
62	设备箱	只	255
63	出入口防护设施	米	300
64	基础管路	米	2646
65	车辆抓拍摄像机（含：镜头、护罩、补光灯）	个	18
66	车辆抓拍服务器 NVR 设备（含：硬盘）	台	3
67	电视墙	套	3
68	操作台	套	2
69	机房基础设施	平方米	160
70	720P 室外摄像机（含：镜头、护罩、立杆、网络构建）	套	170
71	NVR（含硬盘）	套	9
72	显示屏（含解码器、电视墙、支架等）	套	9
73	电子锁、闭门器	套	420
74	全景监控用摄像机（含：镜头、护罩、立杆、网络构建）	套	61
75	视频存储设备	套	2
76	辅助道闸识别一体机	台	2

77	集成平台移动手持终端推送程序	套	18
78	智能安防集成应用系统	套	3
79	智能安防系统数据服务模块	个	15
80	集成设备系统模块	个	15
81	智能集成数据服务设备	台	3
82	服务器	台	2
83	服务器	台	2
84	裸光纤链路	根	18

1.8 维护考核

本次智慧小区运维项目，既要保证本地系统正常使用，又要满足嘉定公安分局上云率、数据完好率等考核要求，为保证项目整体运维质量，将对中标人采用月度运维质量考评。首年服务期限到期后，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的工作进行考核，根据每月考评情况，平均得分大于 80 分执行续签。第二年和第三年签订的采购合同价原则上不得高于招标时所确定的第一年度合同价格。如中标供应商年度考核未通过，或者项目内容及价格变动较大、超过招标时所确定的第一年度合同金额 10% 的，则上一年度合同到期后，双方不再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本项目招标结果也不再有效。

考核办法如下：

考核项目	项目配分	考核内容	目标值/考核方式	内容配分	测评方式
重点指标	15	视频监控点在线率	≥98%	5	每低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上云率	100%	10	按公安要求未达标，扣 5-10 分或存在 1 个点位未按要求产生数据，扣 1 分，扣完为止
故障处理	25	故障响应超时	单次考核	5	发现超时 1 次扣 1 分，扣完为止[30 分钟内接听报修电话并响应]
		故障修复及时性	单次考核	20	超时 1 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周期工作	15	机房、机架、线缆检查	单次考核	5	相关设备无积尘、风扇过滤网无积尘，光纤、线缆走向合理、整齐、各种标识清晰（含电源开关等），1 处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机房、前端巡检计划有效性	单次考核	10	抽查机房设备、前端摄像头、巡检报告等，1处不符合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资源管理	5	资料整理、变动上报	单次考核	5	发现1次扣1分；未及时按要求完成资料整理扣2-5分，扣完为止
安全生产	20	重大安全事故	零起	15	有重大安全事故，全部扣除。（包括机房全阻，人员伤亡事故、重要资料泄露等）
		日常安全措施工作	单次考核	5	发现1次扣1分，扣完为止（带电施工不按规范操作、存在级联拖线板现象等）
服务管理	10	满意度调查	按次考核	5	与投诉联动，或专项工作是否符合甲方使用人员要求（公安、综治、居委物业等）反馈
		发生投诉案例	按次考核	5	口头投诉发生1次扣1分，扣完为止；函件、邮件等书面投诉，发生1次扣2分，扣完为止
指令性工作	10	管理单位（嘉定区外冈镇、公安等）阶段下达的专项工作、满足使用功能需求的优化、改善措施		10	视具体完成数量和质量评分
总分	100			100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
投标邀请，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规定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 1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并对可能发生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的投标内容不一致、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网上投标内容均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对开标记录进行校核及勘误。授权代表不进行校核及勘误的，由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 （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外冈镇智慧小区建设纳入公安平台监管的视频监控系统运维项目包 1

项目名称	合同履约期限	投标报价(总价、元)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报价分类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6							
...							
合计							

注：（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投标人应根据分类报价费用情况编制明细费用表并随本表一起提供。

（3）各投标人拟采取的竞争措施和优惠条件应在商务报价编制说明中详细列明，标后优惠条件一律不作考虑。

（4）投标报价应包括提供项目规定的管理、服务所发生的一切人工（含工资、工作餐、社会统筹保险金、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政府人力资源部所规定的有关员工基本福利、公众责任保险、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等履行合同必需的费用。

（5）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学 历		证书及编号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毕业院校及专业					
从事项目经验					
时 间	项 目 名 称		该 项 目 中 任 职		项 目 类 型

附：1、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书、项目管理 PMP 认证及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等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拟派本项目团队成员一览表

职务	姓名	主要资历、经验及 承担过的项目	证书及编号	备注

- 附： 1、项目工作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技术负责人具备 HCIE 技术认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至少 10 名团队成员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或同等级别技术认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至少 1 名成员需具备数据分析师认证（CDA Level-II 证书）等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投标方近三年内类似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服务内容	备注

附：需提供类似项目的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合同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服务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不作为得分依据。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本项目中使用的抢修车辆一览表

序号	车辆牌照	使用年限	车辆类型	备注

注：

- 1、投标人具有自有车辆的提供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投标人如无自有车辆的，则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车辆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及车辆行驶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法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方）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及与之相关的一切活动。代理人关于投标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及与之有关的一切行为和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
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代表本单位签署上述项目
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相应法律后果均由我单位
负责。

特此证明。

法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

承诺书

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郑重承诺满足以下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在本项目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有效。

我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方名称：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承诺方盖章：_____

附件 11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本企业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12

企业简介

（一）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
- 2、资产总额：
- 3、负债总额：
- 4、营业收入：
- 5、净利润：
- 6、上交税收：
- 7、在册人数：

（三）其他情况：

-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采购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说明：（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业和信息化部联企业〔2011〕300号）。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3）投标人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4）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如供应商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附件 15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联合投标各方：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四条之规定，为响应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各方经协商，就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_____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合同份额为_____元，乙方承担的合同份额为_____元。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本协议提交采购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六、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另一份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采购人。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 年 月 日

第六章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1.2 项目简介：[外冈镇于 2018 年起对各小区进行智能化改造。为确保系统设备可以持续稳定运行，更有效地延长各系统的正常使用，现需对系统进行维护，维护内容包含对系统涉及的软件和硬件进行定期维护保养工作，并确保与派出所、嘉定公安分局实现与区、镇、小区视频联网互联互通，确保其中智能抓拍监控的数据上云并满足嘉定公安考核要求，确保信息安全及全系统有效管理。]

2、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大写金额：[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服务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外冈镇。

2.3 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方式：每季度支付合同总价的 25%，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服务费发票后支付，

具体支付时间点由甲乙双方商定。项目验收通过后，自验收之日起，招标人按照季度向中标单位支付服务费用。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 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 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 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 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 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15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分包与转包

18.1 合同禁止转包。

18.2 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8.3 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不得再次分包。

18.4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乙方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接受分包合同的企业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18.5 如乙方违法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承担/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2. 维护考核

本次智慧小区运维项目，既要保证本地系统正常使用，又要满足嘉定公安分局上云率、数据完好率等考核要求，为保证项目整体运维质量，将对乙方采用月度运维质量考评。首年

服务期限到期后，甲方对乙方的工作进行考核，根据每月考评情况，平均得分大于 80 分执行续签。第二年和第三年签订的采购合同价原则上不得高于招标时所确定的第一年度合同价格。如中标供应商年度考核未通过，或者项目内容及价格变动较大、超过招标时所确定的第一年度合同金额 10%的，则上一年度合同到期后，双方不再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本项目招标结果也不再有效。

考核办法如下

考核项目	项目配分	考核内容	目标值/考核方式	内容配分	测评方式
重点指标	15	视频监控点在线率	≥98%	5	每低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数据上云率	100%	10	按公安要求未达标，扣 5-10 分或存在 1 个点位未按要求产生数据，扣 1 分，扣完为止
故障处理	25	故障响应超时	单次考核	5	发现超时 1 次扣 1 分，扣完为止[30 分钟内接听报修电话并响应]
		故障修复及时性	单次考核	20	超时 1 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周期工作	15	机房、机架、线缆检查	单次考核	5	相关设备无积尘、风扇过滤网无积尘，光纤、线缆走向合理、整齐、各种标识清晰（含电源开关等），1 处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机房、前端巡检计划有效性	单次考核	10	抽查机房设备、前端摄像头、巡检报告等，1 处不符合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资源管理	5	资料整理、变动上报	单次考核	5	发现 1 次扣 1 分；未及时按要求完成资料整理扣 2-5 分，扣完为止
安全生产	20	重大安全事故	零起	15	有重大安全事故，全部扣除。（包括机房全阻，人员伤亡事故、重要资料泄露等）

		日常安全措施工作	单次考核	5	发现 1 次扣 1 分，扣完为止（带电施工不按规范操作、存在级联拖线板现象等）
服务管理	10	满意度调查	按次考核	5	与投诉联动，或专项工作是否符合甲方使用人员要求（公安、综治、居委物业等）反馈
		发生投诉案例	按次考核	5	口头投诉发生 1 次扣 1 分，扣完为止；函件、邮件等书面投诉，发生 1 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指令性工作	10	管理单位（嘉定区外冈镇、公安等）阶段下达的专项工作、满足使用功能需求的优化、改善措施		10	视具体完成数量和质量评分
总分	100			100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自动获取参数）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2]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自动获取参数）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七章 质疑受理要求及附件

一、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老师

联系电话：69111009

传 真：69111009

联系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655号706室

邮政编码：201801

二、质疑函提交要求：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一）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二）采购项目的名称；
-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质疑请求和主张；
- （四）质疑所依据的具体事实和根据（应当附有充足有效的线索和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名称及具体条款的内容；
- （五）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代理人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事项、权限及有效期限。

三、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驳回质疑：

- （一）质疑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 （二）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质疑供应商就同一事项又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 （四）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政府采购规章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四、附件：

附件1：质疑函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1

质疑函

质疑供应商：（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方式等）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地址、联系方式等）

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地址、联系方式等）

被质疑人：（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方式等）

兵趣工程咨询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认为（采购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使我们的权益受到损害，现向你单位提出书面质疑。

一、具体质疑事项：

1、_____。

2、_____。

.....

二、质疑请求和主张：

_____。

三、事实依据、理由（事实陈述及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名称和具体条款）：

_____。

附件：相关证明材料

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兵趣工程咨询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注册地址位于_____的_____（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兹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所属单位、职务），其身份证号码：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项目名称、编号）采购向贵公司提出质疑，其有权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并做出相应决定。

本授权书自签发之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始终有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地 址：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公司名称：_____

（公章）

日 期：_____